



初秋，欲说还休

□闫行生

秋天，又从一片落叶开始，随风翻飞的叶子，像极了一个从容的中年客，淡定而略显潇洒。

阅历了春天和夏天，有点留恋、有点挣扎，即便是依然热爱，终究是一场秋雨一场凉！

翻翻春天的青葱和夏天的热烈，故事本来就是这样叙述的，轮回的时光如梭，叶子的归宿，从一开始就知道了结果，所以泛黄的叶子在空中舞蹈，可以说是一种炫丽、一种从容，或者说是一种告别！

欲说还休，欲说还休，且道天凉好个秋！

其实，立秋后的日子，壮阔而深情，小小的一片叶子尚能在风中独舞，那么“落霞与孤鹜齐飞，秋水共长天一色”，就是秋天最上层的说辞。

秋天就这么款款而来，接下来将是一场秋日的盛宴，秋果丰硕，秋风清扬。

谁言秋悲寂寥？我言秋胜春朝！人说寒蝉凄切，对长亭晚？我吟霜叶红于二月花！

秋后，可以庸俗点，穿个大

裤衩，趿拉着拖鞋，还是夏天的样子，拽一串烧烤就着一杯啤酒，初秋的样子其实和夏天是一样的！

秋天来了，可以秋高气爽，秋枣熟了，树上一大嘟噜一大嘟噜的枣，熟透的红点缀在白色间，在绿色的枣叶间，累累果实坠在枝权。摘一颗咬上一口，脆脆的，甜甜的，放在冰箱里的红枣，又加上一点冰凉，再好吃不过。

煮玉米，是初秋必吃的，还未到完全成熟的时日，玉米嫩嫩的，青绿的玉米穗，玉米缨白里显青，剥去外皮，白白嫩嫩，可以生吃，不过没有煮熟了好吃！自然的味道，土地的味道。

秋桃熟了，苹果熟了，葡萄熟了，玉米熟了，高粱熟了，稻谷熟了。老人说，生在秋天的孩子命最好的！硕果累累，生在秋天确实是一个好季节！

初秋是绚烂的、是丰盛的，一半热烈，一半清爽，一只手揽着天高云淡，一只手挽着清风明月；画一幅水墨应该是最好的表述，秋山秋水，秋红秋波。

飞毛腿爷爷

□卢香花

没有迟到过。

飞毛腿爷爷不仅行走快，而且脑子灵活反应快。他退休不退志，喜欢阅读，爱好书法，乐于健身，精通象棋、围棋，还特别注重对孙辈的教育，在接送孙子上幼儿园的路上，和小孙子进行词语接龙、讲历史故事，还给孙辈书写催人上进的格言警句，引导孩子们好好学习、天天向上。他对小孙女说：“鸟欲高飞先振翅，人求上进先读书。”并把这句话写成条幅张贴在小孙女的书房里。上一周，他还应小孙子幼儿园老师的邀请，给孩子们上了一节以“路”为主题的人生哲理课，告诉孩子们要读好书、立大志、做好人、走正道，由浅入深，寓教于乐，不仅深受孩子们的喜爱，而且还受到了老师和家长的好评。在孙子、孙女的荣誉墙上，还张贴着儿子、儿媳给飞毛腿爷爷颁发的“最棒爷爷奖”呢！

是的，飞毛腿爷爷是最棒的爷爷，凭着一双飞毛腿和疼儿女爱孙辈的心，来往于接送孙辈上下学的路上，累，并快乐着！

都怪多音字

□岳淑华

表弟崔乐行8岁，正畅享自己二升三的快乐暑假，舅舅、舅妈最近工作繁忙，便将看护他的任务交给了我。刚开始还好，他做他的暑假作业，我听听歌、看看书，姐好弟乖，气氛和谐。可没过几天，表弟便开始作妖，估计是经过那几天的观察，觉得即便是自己在家里大闹天宫，我这个当表姐的也拿他没招，于是作业也不好好写了，要么搂着平板电脑打游戏，要么打电话邀同小区的小伙伴来家里上演群魔乱舞，任我软硬兼施，使出浑身解数，表弟依然我行我素，气得我都想给他上一套拳脚功夫。可气归气，面对表弟，我是既下不去拳头，又踢不出脚。

就在我愁得脑仁疼时，我在朋友圈刷到一则夏令营的广告，为期5天，年龄段为6岁至10岁，安排的活动项目也挺合表弟喜好，了解了一下，还挺靠谱，便撺掇舅妈给表弟报名。舅妈开始还有些犹豫，又托人打听了一下，算是把心放到了肚子里，同意表弟参加。可万万没想到，夏令营开营第一天，表弟便闹了场“失踪”。

这天，我正在书房看书，舅妈突然急吼吼地跑进门问我：“你确定将你表弟送到夏令营集合地点了？”

“确定呀！”

听我这般肯定，舅妈连忙让我开车带她去一趟，因为夏令营负责人给她打电话，说老师点名时，发现表弟不在队伍中。我一听也急了，一路风驰电掣赶了过去。一下车，我看大家心急火燎地在分头找，但那唤着的人名让我有点懵，都在喊“崔乐(yu è)行(háng)”。我心里顿时更急了，敢情不是我表弟一个孩子找不到了啊！这老师怎么看的孩子？正想发火，我忽然瞧见了表弟，他也跟着大家边喊边找那个叫“崔乐(yu è)行(háng)”的孩子，看到我们，表弟连忙跑来：“妈妈、表姐，你们也快帮我们一起找崔乐(yu è)行(háng)！”我和舅妈悬着的心这才落进肚子里。这时，夏令营负责人带着急哭的老师迎了上来：“就这么大的场地，我们找遍了，还没找到孩子，大家还在找……”我和舅妈顿时愣了，片刻之后，舅妈连连摆手：“找着了，找着了！”

“找着了？”这下，夏令营负责人愣住了，老师也顿时收起了眼泪，俩人面面相觑。

我连忙将表弟拉到跟前：“这不，孩子在这儿！”

这时，夏令营负责人吆喝起来：“大家别找了，孩子找到了！”

表弟连忙制止：“大家找的不是我，是崔乐(yu è)行(háng)！”

老师又急了：“你不是崔乐(yu è)行(háng)？”

表弟摇头：“不是，不是，我是崔乐(lè)行(xíng)！”

这时，老师忽然反应过来，抚额道：“看来是我弄错了，孩子名字中有两个多音字，我将乐(lè)行(xíng)叫成乐(yu è)行(háng)了。”

表弟一听，叹口气道：“折腾半天，都怪多音字！”

想起那锅

水煮玉米

□李建树

立秋的风，轻拂脸庞，带着丝丝凉意，勾起了心底深处那温暖而又遥远的记忆——水煮玉米。

在温县黄河滩区的田野里，扛着“红缨枪”的玉米总是在盛夏的热烈中蓬勃生长。修长而碧绿的叶子，在微风中轻轻摇曳，是大自然为它们编织的绿色锦缎。而到了立秋时分，那些曾经稚嫩的玉米穗，已挺起了胸膛，饱满欲成熟。

记得儿时，立秋一到，母亲便会到玉米地挑选一些最为饱满的玉米，撕去苞衣，一整个白嫩嫩的玉米就被剥了出来，放进篮子带回家中。

水煮玉米是件让人很有愉悦的事了。母亲添水支上大铁锅，将玉米丢进锅里，灶火烧得旺旺的，不出半个小时，隔着锅盖就能听见水在咕噜咕噜地翻滚，热气顶着锅盖冲出来又慢慢地飘去，整个灶房都弥漫着玉米的清香。等待的时光总是充满了期待，那是一种带着田园气息的、质朴而醇厚的香味。

即将煮熟的玉米，隔着雾气露出金黄饱满的颗粒，颗颗晶莹，宛如珍珠。想想那甜嫩软糯的味道，对小孩子来说是大口啃食的爽快，对长大后的我来说，就是能勾起对美好童年的回忆。

煮熟的玉米终于可以出锅了，掀起锅盖，冒着袅袅热气，母亲抓起一穗烫手的玉米，在手上来回倒换着，又顺手操起一根筷子，忽地扎进玉米穗瓤中，接过递来的玉米，一边用嘴不停吹着，一边一点点美滋滋地啃着，那软糯香甜的独特味道，瞬间在口中散开，填满了整个口腔，也填满了那颗渴望美食的心。

在那个物质并不丰富的年代，水煮玉米就是立秋时节最珍贵的礼物。品尝着这简单而美味的食物，欢声笑语在小小的院子里飘荡。

如今，远离了家乡的田野，很难再品尝到那原汁原味的水煮玉米。超市里虽然也有售卖，但总觉得少了那分熟悉的味道和情感。

立秋的风再次吹过，又仿佛回到了那个充满爱与温暖的故乡，回到了那个无忧无虑的童年时光，看到了故乡的那片田野，那水煮玉米在记忆深处散发着迷人的芬芳。它不仅仅是一种食物，更是一分浓浓的乡情，一分对过去岁月的深深眷恋。

本版来稿请发至邮箱：
jzwbxq@163.com

(请注明姓名、电话及具体地址)